

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开展西安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 满意度问卷调查的通知

各区（县）政府、西咸新区管委会、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发改委、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资源规划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水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国资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市供销合作联社：

根据《西安市“十四五”时期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实施方案》（市政办发〔2023〕4号）要求，为掌握公众对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成效的满意程度，现就开展西安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满意程度问卷调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问卷调查时间

2024年12月11日至2024年12月30日

二、填写方式

问卷调查采取无记名网上问卷答题方式。步骤如下：

1. 用电脑或手机打开以下网址链接：

<https://www.wjx.cn/vm/mAG1veH.aspx>

或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：



2. 填写电子问卷。
3. 填写完毕后，点击“提交”按钮。

三、调查范围

调查范围在全市进行。各区县、西咸新区、各开发区及市级相关部门积极在本辖区、本部门、本领域组织实施问卷调查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满意度问卷调查是《西安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指标体系》的一项重要内容，是对我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成效的直接评价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、认真组织、细致部署、广泛动员，引导广大市民群众参与到问卷调查上来，确保问卷调查质量和参与率，为我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自评工作奠定良好基础。

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2024年12月9日

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is positioned behind the text. The seal contains the text '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' (Xi'an Municipal Ecological Environment Protection Commission Office) around the perimeter, a five-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, and the identification number '6101120299257' at the bottom.